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昆山亚香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招商证券”）作为昆山亚香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香股份”）保荐及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亚香股份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进行了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培训时间：2024 年 12 月 11 日

培训地点：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晨丰路 201 号苏州亚香会议室

培训方式：现场宣讲及视频会议相结合方式

培训人员：覃建华（保荐代表人）

培训对象：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

在培训过程中，招商证券培训人员现场解答了公司相关人员咨询的问题，进行了充分的交流互动，并向公司提供本次培训的相关书面资料，提请公司督促培训对象自行安排时间进行课后自学。

#### 二、培训主要内容

本次培训的主要内容包括《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国九条”）《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等相关配套政策文件和制度规则，并向培训对象讲解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具体要求及相关注意事项，结合市场违规案例，对重点内容进行了讲解。

### **三、培训的完成情况及效果**

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亚香股份及参会人员给予了积极配合。全体参与培训人员均进行了认真深入学习，对新“国九条”及配套政策文件和制度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等方面内容有了进一步的理解。本次持续督导培训，加强了相关参训人员对上市公司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意识。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山亚香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覃建华

程建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6 日